公司代码：688075　　　　公司简称：安旭生物

杭州安旭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四、风险因素”中说明了可能对公司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风险因素，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3、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4、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5、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6、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尚未实现盈利

□是 √否

7、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8元（含税）。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12,708.2805万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101,666,244.00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包括中期已分配的现金红利50,833,122.00元）总额为152,499,366.00元 。本年度（包括中期已分配的现金红利）现金分红金额占2024年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79.30%。本次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不送红股。如在利润分配预案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8、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1.1公司股票简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及板块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安旭生物	688075	不适用

1.2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1.3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韩钧	无
联系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莫干山路1418-50号4幢5层	无
电话	0571-85391552	无
传真	0571-88865920	无
电子信箱	jun.han@diareagent.com	无

2、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2.1主要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情况

公司是一家专注于POCT试剂及仪器的研发、生产与销售的高科技企业。公司拥有抗原抗体自主研发生产的生物原料技术平台，以及成熟的免疫层析及干式生化诊断技术平台，发展形成了覆盖毒品检测、传染病检测、慢性病检测、妊娠检测、肿瘤检测、心肌检测、生化检测、过敏原检测八大领域的POCT试剂，产品畅销欧美、澳洲、亚洲等150多个国家和地区，已成为国内少数几家在POCT国际市场能够与跨国体外诊断行业巨头竞争的中国体外诊断产品供应商之一。

公司主要产品为POCT试剂及仪器，其中POCT试剂占主导地位。公司主要抗原抗体原料、POCT试剂及仪器列示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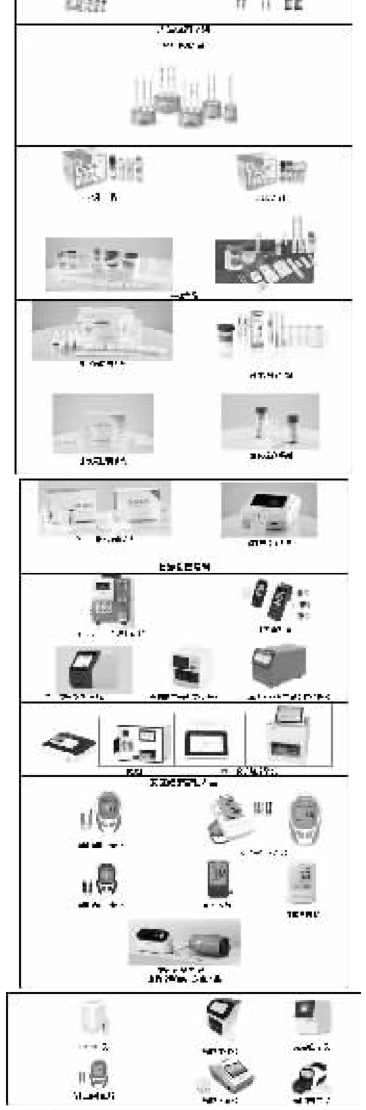

本报告期，公司收入及利润主要来自于POCT快速诊断试剂，主要应用于毒品检测、传染病检测等。同时，公司继续深化核心原料的自供计划，力图打通产业链上游，从进口逐步过渡到自产，形成对公司POCT业务的强力支撑。目前公司已掌握基因工程重组抗原技术、合成抗原技术、多克隆抗体制备技术和单克隆抗体制备技术，形成了包括合成抗原、基因工程重组抗原、单克隆抗体、多克隆抗体及其他生物材料共五大类产品，涵盖毒品检测、传染病检测、妊娠检测、心肌检测、慢性病检测及肿瘤检测等系列，实现近百种产品所需抗原抗体的部分自供给，占公司生物原料需求的60%以上，为公司产品的持续创新开发与稳定生产奠定了重要基础。

2.2主要经营模式

1. 盈利模式

公司主要从事体外诊断试剂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已建立独立、完整的研发、采购、生产、销售等相关体系，形成了稳定的盈利模式。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和利润主要来源于体外诊断产品的销售。

2. 采购模式

公司主要采取“以产定采”的采购模式。生产所需的主要原材料为抗原抗体、聚酯膜、玻纤、塑料件、铝箔袋等。公司采购过程执行ISO13485医疗器械质量管理体系标准，并建立了严格的采购管理制度。

3. 生产模式

公司主要采用“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根据产品特性和客户需求，公司POCT试剂实行多品种、多规格、小批量、多批次的生产模式，以及以销定产、适度备货的生产原则。公司通常在收到客户订单后，根据订单情况制定生产计划，并对部分产品适量备货。

4. 营销模式

公司销售体系分为国外销售中心和国内销售中心。国外销售中心按照客户所在区域进行分组，分为亚洲、非洲、欧洲、美洲、大洋洲及独联体5个销售组；国内销售中心按客户性质分为毒检组、临床组、OTC组及大客户组。公司销售模式分为ODM和OBM两种模式。ODM模式即产品由制造厂商根据品牌商产品要求自主设计、开发、生产并销售给品牌商的模式；OBM模式即制造厂商自主完成产品全部的设计、研发和生产工作，并以自主品牌销售给客户。

5. 研发模式

公司已形成一套完整的研究、开发和创新体系。一方面，公司针对市场及客户多样化的需求，对产品不断迭代改进；另一方面，公司积极研究行业发展趋势，设立不同类型的研究课题，并自主研发具有前瞻性、符合市场行业未来发展方向的新产品。

2.3所处行业情况

(1). 行业的发展阶段、基本特点、主要技术门槛

按照《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公司所处行业为医药制造业中的生物药品制品制造（分类代码C276）。根据行业细分，公司属于医疗器械行业下的体外诊断行业。

（1）行业的发展阶段

1）全球体外诊断行业发展状况

随着全球经济的发展，人们保健意识的提高，大部分国家医疗保障政策的完善，以及现代检验医学的发展及生物技术、光化学技术、芯片技术等相关技术的不断突破，体外诊断已经成为人类进行疾病预防、诊断、治疗所必不可少的医学手段。作为多学科交叉融合的行业之一，体外诊断行业受益于各种新技术的迅速发展。同时，随着国家医疗保障政策的不断完善和指引，体外诊断行业已成为医疗市场最活跃、发展速度最快的领域之一，已经成为全球规模上千亿美元的成熟产业。

根据KaloramaInformation的《TheWorldwideMarketforInVitroDiagnosticTests，17thEdition》，2024年全球体外诊断市场规模为1,092亿美元。据估计，随着人口老龄化的进展以及全球医疗卫生费用开支持续提升，未来全球IVD市场年复合增长率将保持约4.3%的速度，到2029年全球体外诊断市场规模将达到1,351亿美元。分产品来看，POCT市场规模244亿美元，占比约22.3%。分地区来看，欧美市场规模827亿美元，占比约75.7%；亚太地区市场规模177亿美元，占比约16.2%。此外，慢性病、传染病不断增长的发病人数以及人类日益增长的大健康服务需求都推动体外诊断市场不断扩大。

2）我国体外诊断行业发展状况

与欧美发达国家相比，我国体外诊断行业起步晚、产业化程度弱。经过多年的发展，中国体外诊断试剂行业已经基本实现了低端产品的进口替代，正朝着高技术、高质量、高精度的方向发展。化学发光、分子诊断、POCT将是行业内产品技术研发的三个主要发展趋势。

据《中国体外诊断行业年度报告（2024版）》统计，2024年我国体外诊断的总体市场规模预计1,200亿元人民币，与2023年基本持平。未来五年，中国IVD市场预计年复合增长率为5–8%，到2029年市场规模将达到近1,650亿元。行业技术创新趋势明显，自动化及智能化检测设备进一步普及，便携化、远程化检测手段兴起，更多新标志物的不断发现将为行业带来新的增长点。

从细分领域的竞争格局来看，免疫诊断市场规模最大，且增长速度稳定、高端市场进口替代空间大、产品差距缩减速度快。常见应用领域有传染病、肿瘤、性激素、甲状腺功能、心脑血管疾病等。生化诊断是国内外发展最早、最成熟的IVD细分领域，国产品牌与外资品牌在试剂质量上具有竞争力，但在仪器制造水平方面差距较大。分子诊断是国内外技术差异相对较小的领域，未来将广泛用于传染病筛查、产前诊断、肿瘤基因检测、个体化用药等场景。随着国内体外诊断技术水平的更新迭代，市场主导方向已逐渐从生化诊断向免疫诊断和分子诊断领域转移，我国体外诊断行业的发展也逐渐从“量”的增长转变为“质”的发展，以技术的变革作为推动体外诊断行业发展的核心动力。

《中华人民共和国2024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数据显示，中国居民人均医疗消费支出稳步上升，从2013年的912元增长至2024年的2549元。人均医疗保健消费支出占总支出的比重从6.9%增长至9.0%，体现了中国居民整体医疗健康意识的提高。人们在医疗领域的消费意愿增强，促进了居民对医疗服务的消费，临床检验、常规体检以及个性化诊断的频次提高，促进了中国体外诊断试剂的发展。并且，伴随着体外诊断试剂产品种类的不断增加以及技术水平的不断提高，体外诊断试剂的应用场景不断丰富，从传统的医院检验科逐渐扩展至第三方医疗诊断机构、体检中心、家庭以及其他基层卫生医疗机构。不断丰富的应用场景使得不同类别的体外诊断试剂的需求量得到充分释放，促进了行业的快速发展。

3）宠物体外诊断行业发展状况

随着社会经济的快速发展与人们生活水平的不断提高，以猫犬为代表的的宠物逐渐成为现代人的重要家庭成员。在全球，围绕宠物的吃穿用度和生老病死已经形成了一条千亿级的“宠物经济”产业链。其中，刚性需求大、消费支出高的宠物医疗更占据了产业链中的核心地位，成为宠物消费中的“大头”。

宠物医疗作为宠物行业中仅次于宠物食品的第二大细分行业，以提供宠物疾病诊疗和日常保健服务为核心，针对宠物的外科疾病、内科疾病、皮肤病、传染病及宠物免疫等提供治疗方案。其中，由某些具有致病性的微生物如细菌、病毒等引起的传染病，由于其发病急、传播快，能够在某种动物或多种动物之间传播的一些疾病，常会对动物的健康产生较大威胁。因此，养好宠物的关键是疾病的防治。随着宠物主养宠观念的升级和宠物医疗水平的提升，整个行业在达成准确诊断动物疾病的基础之上，逐步衍生出适用于各种场景的检测技术平台。

动物体外诊断市场目前主要集中在欧美发达国家。根据FortuneBusinessInsights的估算，2024年全球兽用（包括禽畜类动物及宠物）体外诊断市场规模为79.7亿美元，预计2025年到2030年的市场规模将从87.8亿美元增长到176.7亿美元，年复合增长率为10.5%。

据《2025年中国宠物行业白皮书》，2024年城镇宠物（犬猫）医疗市场规模为841亿元，同比增长5.6%，较23年增速提升4.5个百分点。其中，宠物诊疗、宠物药品、宠物体检、宠物疫苗的市场规模分别为378亿元、291亿元、96亿元、75亿元，同比2023年分别增加5.0%、6.4%、7.5%、3.3%。随着基数增加和宠物年长医疗需求上升，国内宠物体外诊断市场有望持续增长。

（2）基本特点

POCT产品具有以下三个方面的突出特征：①检测时间短：POCT产品大大缩短了从样本采集、检测到结果报告的检测周期，检测速度远快于检验科设备；②检测空间小：POCT产品属于在被检测对象身边的检测，可实现现场检测；③检测操作者要求低：POCT操作者可以是非专业检验师，包括被检测对象本人，操作简单，自动化程度高。POCT行业作为与人类健康密切相关的技术密集型产业，具有行业规模大、进入壁垒高、市场需求稳健、行业技术更新及产品迭代的速度快等特点。同时POCT产品供给具有小批量、多品种特征，能够满足不同等级医疗机构、不同类型医疗场景的多样化需求。

（3）主要技术门槛

体外诊断行业是一个技术密集、多学科高度综合渗透的产业，涉及临床检验学、生物化学、免疫学、生物医学工程、基因工程、微电子以及机电一体化等众多学科，新进入者很难在短期内掌握各种技术并形成竞争力。同时，为了保证产品质量的稳定并进一步提升技术水平，各企业积极向上游核心原料领域发展并寻求各领域创新技术的使用，具有技术含量高、开发周期长、生产工艺流程复杂、技术难度和革新难度大的特征，从而进一步提高了技术壁垒。

(2). 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分析及其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凭借16年的技术研发和国际市场开拓积淀，在高度责任感和使命感的驱使下，凭借前瞻性的行业预判能力、快速的反应能力，开发布局了八大系列检测试剂并及时推向市场，取得了销售业绩较快增长。公司经营业绩增长的同时，也伴随着公司技术、品牌、行业影响力的快速提升。公司现已形成从上游核心生物原料到诊断试剂、仪器的产业链一体化布局，是国内少数几家在国际市场能够与跨国体外诊断巨头竞争的中国企业之一，具备了在国内外市场全方位发展的竞争实力。

(3). 报告期内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的发展情况和未来发展趋势

（1）报告期内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的发展情况

报告期内，体外诊断行业中分子诊断、POCT快速检测行业快速发力，全行业链布局进程加快，行业模式正在发生新的变化。

分子诊断技术是应用分子生物学如DNA、RNA和蛋白质等方法，检测患者体内遗传物质结构或表达水平的变化而做出诊断，主要用于遗传病、传染性疾病、肿瘤等疾病的检测与诊断。分子诊断技术是体外诊断市场中增长最快的部分，因为它是唯一能够对疾病进行早期诊断、预防、定制治疗方案的体外诊断方法。技术方向目前主要聚焦于高通量、封闭式以及时效性。NGS、熔解曲线、

等温扩增技术、快速提取、单分子测序及检测、CRISPR等技术是研究与应用的主要方向。

POCT具备便捷、高效、准确度高等众多优势，且价格相对低，应用场景更广，尤其适用于现场、快速、应急、家庭自测等领域。近年来，居民居家自测意识得到不断提升，家庭自测市场规模快速发展，POCT市场从检验科向家庭自测前移的趋势或将为POCT行业发展带来新机遇。

国家政策和行业格局促进医疗器械全产业链布局节奏加快。上游层面，很多公司积极布局原料行业，通过自主研发，辅以外部科研单位合作，尽力降低核心原料的外部依赖；中游层面，引入精细化管理，强化生产自动化、智能化，同时多技术平台同步发展；下游层面，积极推进销售端，进一步适应国家医疗政策，布局应用端。体外诊断试剂中，上游原材料、中游高端诊断市场、下游大型医院市场都是国外巨头主导，国产化进程低，尤其是上游原材料受制于人，导致国产企业突破困难重重，只能在中低端市场中参与激烈的市场竞争，国产替代进程相对缓慢，但最近几年，随着国家鼓励创新和进口替代政策的不断出台，国产化进程加速。未来发展中，拥有全产业链的企业将会更好赢得市场。

体外诊断生产制造公司积极与国际巨头在研发、流通领域强强联手，积极整合各自优势资源，协同发展，一方面基于已有的产品线，布局独立检验实验室，进入第三方检测领域；另一方面充分利用互联网+的机遇，推进以“精准化、自动化、云端化”为主要特征的“智慧即时检测”。

（2）未来发展趋势

从技术角度来看，目前IVD行业正在兴起的颠覆性创新技术主要包括三代测序技术、单分子免疫检测、数字PCR、流式液相芯片、微流控技术、光激发光化学发光技术、质谱检测技术7类。

从体外诊断类型来看，出现了两种发展趋势：一种是向着“简单、便捷、个人健康管理”的方向发展，即POCT方向；另一种是向着更“高、精、集成”的方向发展，即分子诊断和液态生物芯片方向。未来，POCT、分子诊断和液态生物芯片等领域将是体外诊断行业发展的重心，也将是未来市场竞争的主要领域。

在应用场景上，多元化的需求场景推动体外诊断产业向自动化、小型化、系列化、专科化四大方向发展。以“中心化、自动化、智能化”诊断需求为主的等级医院及分级诊疗下的区域医疗中心核心检验项目，以“小型化”诊断需求为主的基层医疗机构（乡镇社区医院为主）、急诊科、危重病科核心检验项目，以“系列化、专科化、特殊化”诊断需求为主的专科外包检验项目，都将促进体外诊断产业向自动化、小型化、系列化、专科化方向发展，从而促进体外诊断产品的终端需求。

国产替代将成体外诊断主旋律。经过多年发展，国内体外诊断公司已在诸多细分领域实现技术突破，正逐步向高端生化仪器、高端化学发光仪器、全实验室自动化流水线等高壁垒领域发力。并且随着集采政策的持续推进，国际巨头的国内市场份额将持续下滑，国产化替代将成未来发展主旋律。

3、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4年	2023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2年
总资产	5,769,310,896.27	5,789,539,225.57	-0.35	6,951,074,195.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203,599,188.59	5,109,465,504.99	1.84	5,421,936,037.32
营业收入	540,698,462.10	503,357,076.78	7.42	6,165,884,330.9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92,295,303.31	141,553,680.39	35.85	3,044,673,309.8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7,897,947.37	52,345,318.72	-27.6	2,983,538,365.2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5,093,227.27	-623,082,613.12	不适用	3,743,278,071.6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72	2.73	增加0.99个百分点	76.3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51	1.11	36.04	23.9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51	1.11	36.04	23.95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18.69	20.91	减少2.22个百分点	5.34

3.2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129,406,701.97	118,750,019.34	155,111,696.94	137,430,043.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0,190,798.47	45,128,212.85	20,464,686.12	56,511,605.8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9,629,646.53	-744,692.65	493,907.84	18,519,085.6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08,618.28	-777,213.37	24,029,537.92	50,832,284.44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股东情况

4.1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6,213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5,935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杭州艾旭控股有限公司	0	34,150,290	26.87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凌世生	0	31,929,520	25.12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马华祥	0	14,773,360	11.62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丽水创圣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11,914,000	9.37	0	无	0	其他
姜学英	0	2,544,830	2.00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价值核心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	2,507,303	1.97	0	无	0	其他
邵魁	612,006	803,447	0.63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景气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540,004	540,004	0.42	0	无	0	其他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博时凤凰领航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28,889	528,889	0.42	0	无	0	其他
上海永拓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永拓投资久盈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493,959	493,959	0.39	0	无	0	其他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凌世生、姜学英为夫妻关系。凌世生直接持有公司25.12%股份，姜学英直接持有公司2.00%股份；两人通过艾旭控股持有公司26.87%股份，通过丽水创圣持有公司5.80%股份，合计持有公司59.79%的股份。2、除此之外，本公司未知其它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是否为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4.2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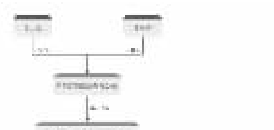

4.3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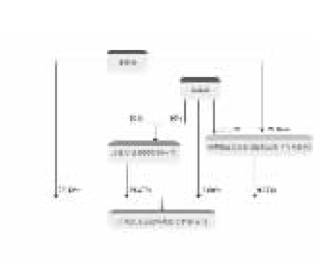

4.4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54,069.85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7.42%；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9,229.53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35.85%；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789.79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27.6%。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达 576,931.09 万元，较上年末同比下降0.35%；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 520,359.92 万元，较上年末同比增长1.84%。

2、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88075　　　证券简称：安旭生物　　　公告编号：2025-004

杭州安旭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每股分配比例：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8元（含税），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公司未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2024年4月修订）》（以下简称《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12.9.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一、利润分配预案内容

（一）利润分配预案的具体内容

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24年12月31日，杭州安旭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3,884,802,318.78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2024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8元（含税）。截至2024年12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12,708.2805万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101,666,244.00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包括中期已分配的现金红利50,833,122.00元）总额为152,499,366.00元。本次现金分红金额占2024年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52.87%，本年度现金分红（包括中期已分配的现金红利）合计金额占2024年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79.30%。本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本次利润分配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触及《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12.9.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相关数据及指标如下表：

项目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152,499,366.00	50,833,122.00	453,867,160.00
回购注销总额（元）	-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92,295,303.31	141,553,680.39	3,044,673,309.82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3,884,802,318.78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657,199,648.0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C=（c1+c2+c3）/3	1,126,174,097.84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D=A+B	657,199,648.0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D）是否低于3000万元	否		
现金分红比例（%）E=D/C	58.36		
现金分红比例（E）是否低于30%	否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金额（元）F	535,428,829.72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金额是否在3亿元以上	是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营业收入（元）	7,209,939,869.8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占累计营业收入比例（%）H	7.43%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占累计营业收入比例（H）是否在15%以上	否		
是否触及《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12.9.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否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5年4月2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公司已披露的股东回报规划。全体董事一致同意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盈利情况、现金流量状况和资金需求计划，结合当前发展阶段、长远发展规划及股东合理回报规划，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发展，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监事会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盈利情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的每股收益、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二）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杭州安旭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688075　　　证券简称：安旭生物　　　公告编号：2025-006

杭州安旭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业务规则的规定，杭州安旭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旭生物”或“公司”）董事会编制了《关于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具体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21年9月28日出具的《关于同意杭州安旭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3138号），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15,333,400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78.28元，募集资金总额为120,029.86万元；扣除承销及保荐费用、发行登记费以及其他交易费用共计14,445.23万元（不含增值税金额）后，募集资金净额为105,584.63万元，上述资金已全部到位，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2021年11月12日出具了“XYZH/2021HZAA10537”《验资报告》。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经公司董事会批准开设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公司已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二）2024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结余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余额为 35,859,491.52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净额	1,055,846,296.20
减：直接投入募投项目	541,981,549.42
募投项目结项补充流动资金	16,794,632.70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金额	480,000,000.00
银行手续费支出	3,646.52
加：利息收入(含理财产品收益)	18,528,999.69
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应有余额	35,595,467.25
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实际余额	35,859,491.52
差异（注）	264,024.27

注：差异系发行费用（印花税），已用自有资金支付。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制度建设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切实保护投资者利益，公司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和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杭州安旭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将募集资金存放于董事会批准设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集中管理，公司按规定要求管理和使用募集资金。

报告期内，公司、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子公司、保荐机构及资金专户监管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或《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施严格审批，以保证专款专用。

2021年11月，公司和保荐机构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高新支行、华夏银行杭州分行解放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朝阳支行、杭州银行江城支行、浙商银行运河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高新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上述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协议主要条款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截至2024年12月31日，上述监管协议履行正常。

2021年12月，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艾旭生物工程有限公司、保荐机构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高新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协议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制订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截至2024年12月31日，上述监管协议履行正常。

2022 年 1 月 ，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旭民生物技术有限公司、保荐机构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协议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制订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截至2024年12月31日，上述监管协议履行正常。

下转B604

证券代码：688075　　　　证券简称：安旭生物

杭州安旭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第一季度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一季度财务报表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115,296,526.87	129,406,701.97	-1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4,029,618.77	70,190,798.47	-51.5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2,760,297.27	19,629,646.53	15.9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098,782.01	1,008,618.28	不适用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7	0.55	-50.9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7	0.55	-50.9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65	0.01	0.64
研发投入合计	25,058,704.57	19,840,217.39	26.3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0.22	0.15	0.07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5,844,995,156.61	5,769,310,895.27	1.3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5,235,733,004.95	5,203,599,188.59	0.62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59,342.1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725,120.33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1,317,050.23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8,376.4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1,946,402.7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4,165.00	
合计	11,269,321.50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三)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名称	变动比例（%）	主要原因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1.52	主要系美国加征关税，客户下单观望，营收减少，以及汇兑损益影响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50.91	主要系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下降影响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50.91	主要系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下降影响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93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无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杭州艾旭控股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4,150,290	26.87	0	0	无	0
凌世生	境内自然人	31,929,520	25.12	0	0	无	0
马华祥	境内自然人	14,773,360	11.62	0	0	无	0
丽水创圣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11,914,000	9.37	0	0	无	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价值核心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3,014,725	2.37	0	0	无	0
姜学英	境内自然人	2,544,830	2.00	0	0	无	0
邵魁	境内自然人	798,547	0.63	0	0	无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景气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610,004	0.48	0	0	无	0
李奕	境内自然人	546,801	0.43	0	0	无	0
申万菱信基金－光大银行－申万菱信常鸿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529,839	0.42	0	0	无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杭州艾旭控股有限公司	34,150,290	人民币普通股	34,150,290
凌世生	31,929,520	人民币普通股	31,929,520
马华祥	14,773,360	人民币普通股	14,773,360
丽水创圣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1,914,000	人民币普通股	11,914,0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价值核心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014,725	人民币普通股	3,014,725
姜学英	2,544,830	人民币普通股	2,544,830
邵魁	798,547	人民币普通股	798,547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景气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610,004	人民币普通股	610,004
李奕	546,801	人民币普通股	546,801
申万菱信基金－光大银行－申万菱信常鸿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529,839	人民币普通股	529,839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凌世生、姜学英为夫妻关系。凌世生直接持有公司25.12%股份，姜学英直接持有公司2.00%股份；两人通过艾旭控股持有公司26.87%股份，通过丽水创圣持有公司5.80%股份，合计持有公司59.79%的股份。 2、除此之外，本公司未知其它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是否为一致行动人。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股东参与融资融券及转融通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上述股东中，邵魁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38,000股，通过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760,547股，合计持有公司股票798,547股。李奕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0股，通过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546,801股，合计持有公司股票546,801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提醒事项

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审计意见类型

□适用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5年3月31日

编制单位：杭州安旭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5年3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41,570,489.40	467,922,697.94
结算备付金	-	-
拆出资金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1,407,632,027.40	1,536,027,972.61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	-
应收账款	283,512,930.50	203,690,596.91
应收款项融资	-	-
预付款项	27,003,838.75	20,146,454.23
应收保费	-	-
应收分保账款	-	-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	-
其他应收款	6,569,943.12	7,995,596.61
其中：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存货	143,539,795.97	147,167,029.08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	-
持有待售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2,538,075,456.09	2,387,032,579.90
流动资产合计	4,847,904,481.23	4,769,982,927.28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	-
债权投资	-	-
其他债权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6,000,000.00	6,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614,098,691.12	624,938,284.16
在建工程	141,179,935.14	124,715,040.55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使用权资产	6,041,642.98	6,943,852.56
无形资产	44,639,687.24	45,776,759.73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6,740,250.95	18,076,978.10
递延所得税资产	160,084,062.25	161,112,486.85
其他非流动资产	8,306,405.70	11,764,566.04
非流动资产合计	997,090,675.38	999,327,967.99
资产总计	5,844,995,156.61	5,769,310,895.2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	28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拆入资金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64,052,998.33	73,836,769.25
应付账款	370,497,666.48	327,672,505.40
预收款项	-	-
合同负债	22,620,620.08	17,832,868.2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	-
代理买卖证券款	-	-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应付职工薪酬	13,795,559.62	19,864,855.74
应交税费	7,397,722.87	18,394,720.23
其他应付款	19,580,759.85	13,167,337.50
其中：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	-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
应付分保账款	-	-
持有待售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2,710.58	3,531,596.07
其他流动负债	-	734,362.16
流动负债合计	498,028,037.81	475,315,014.56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	-
长期借款	-	-
应付债券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租赁负债	6,069,710.53	4,346,367.09
长期应付款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预计负债	27,825,850.02	8,104,370.02
递延收益	9,732,064.91	10,572,373.53
递延所得税负债	71,220,590.55	71,185,483.29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4,848,216.00	94,208,593.93
负债合计	612,876,253.81	569,523,608.4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27,082,805.00	127,082,805.00
其他权益工具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1,050,333,724.27	1,050,333,724.27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9,475,976.90	11,371,779.31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62,069,454.51	62,069,454.51
一般风险准备	-	-
未分配利润	3,986,771,044.27	3,952,741,425.5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235,733,004.95	5,203,599,188.59
少数股东权益	-3,614,102.15	-3,811,901.8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232,118,902.80	5,199,787,286.7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5,844,995,156.61	5,769,310,895.27

公司负责人：凌世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康敏　　　会计机构负责人：康敏

合并利润表
2025年1—3月

编制单位：杭州安旭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5年第一季度	2024年第一季度
一、营业总收入	115,296,526.87	129,406,701.97
其中：营业收入	115,296,526.87	129,406,701.97
利息收入	-	-
已赚保费	-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
二、营业总成本	121,733,021.18	112,894,368.80
其中：营业成本	66,503,782.60	74,913,346.43
利息支出	-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退保金	-	-
赔付支出净额	-	-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	-
保单红利支出	-	-
分保费用	-	-
税金及附加	2,017,173.67	1,996,951.09
销售费用	15,621,441.77	8,524,969.77
管理费用	10,391,007.73	10,862,380.10
研发费用	25,058,704.57	19,840,217.39
财务费用	2,140,910.84	-3,243,495.98
其中：利息费用	-	-
利息收入	-392,745.68	-
加：其他收益	1,725,120.33	13,159,386.7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8,056,552.80	38,691,313.6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	-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317,050.23	6,095,879.37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230,121.7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9,342.19	-175,791.22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4,821,571.25	74,513,243.55
加：营业外收入	54,346.40	49,952.16
减：营业外支出	35,969.92	237.7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4,839,947.73	74,562,957.99
减：所得税费用	612,529.30	4,228,237.8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4,227,418.43	70,334,720.12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4,227,418.43	70,334,720.12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4,029,618.77	70,190,798.47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97,799.66	143,921.65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895,802.41	35,730.24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895,802.41	35,730.24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895,802.41	35,730.24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	-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895,802.41	35,730.24
（7）其他	-	-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32,331,616.02	70,370,450.36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2,133,816.36	70,226,528.71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97,799.66	143,921.65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7	0.55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7	0.55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凌世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康敏　　　会计机构负责人：康敏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5年1—3月

编制单位：杭州安旭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5年第一季度	2024年第一季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3,961,347.43	110,735,727.4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	-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	-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	-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8,704,418.87	9,878,317.1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855,431.91	46,479,975.8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7,521,198.21	167,094,020.3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6,941,915.16	71,961,539.7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	-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	-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	-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	-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2,298,975.77	42,549,230.61
支付的各项税费	17,711,780.21	5,824,170.2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667,309.08	45,750,461.4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8,619,980.22	166,085,402.0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098,782.01	1,008,618.2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957,353,620.09	1,540,333,850.54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6,492,703.74	12,528,831.5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73,846,323.83	1,552,862,682.0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6,950,520.00	22,748,237.01
投资支付的现金	2,977,598,786.04	1,206,121,5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58,910.00	899,664.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94,908,216.04	1,229,769,401.0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061,892.21	323,093,281.0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2,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2,000,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2,00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28,899.87	-436,936.4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1,831,774.35	321,664,962.8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58,283,678.15	317,295,045.6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26,451,903.80	638,960,008.56

公司负责人：凌世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康敏　　　会计机构负责人：康敏

(三)2025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特此公告

杭州安旭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8日